

2025 年 第 17 屆神腦原鄉踏查影像紀錄獎

紀錄片競賽報名簡章

壹、活動說明

「原鄉踏查」鼓勵創作者透過田野調查，以 5~30 分鐘的紀錄片呈現家鄉的自然風貌、人文故事與社會變遷，展現對生活環境的深刻關懷與獨特觀點。

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希望透過影像的力量，深化人們對台灣環境與土地的認同，促進更多社會關懷、參與及行動，共同守護這片孕育我們的家園。

報名期間：2025 年 6 月 2 日至 8 月 29 日 中午 12:00 止
入圍公佈：11 月 5 日
得獎公佈：12 月 13 日 於頒獎典禮揭曉

貳、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
協辦單位：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參、獎項

總獎金 157 萬元，最大獎「環境踏查特別獎」獎金 30 萬元，社會組首獎 20 萬元。並增設大專學生組，鼓勵年輕創作者踴躍參賽、累積實戰經驗，持續投入影像創作。

◇ 不分組獎項

環境踏查特別獎 一名

透過影像探索環境，關注自然生態、地方文化與社會變遷，展現對土地的理解與關懷。團隊獎金新臺幣 **30 萬元**，團隊每人獎座壹座、指導老師每人感謝狀壹面。

◇ 社會組獎項

- 首獎 一名，獎金新臺幣 **20 萬元**，團隊每人獎座一座。
- 貳獎 一名，獎金新臺幣 10 萬元，團隊每人獎座一座。
- 參獎 一名，獎金新臺幣 6 萬元，團隊每人獎座一座。
- 佳作 三名，獎金新臺幣 3 萬元，團隊每人獎座一座。
- 入圍：入圍即頒發入圍證書；入圍未得獎者，獲頒團隊獎金新臺幣 5,000 元。

◇ 學生組獎項 (小學、中學、大專組)

- 首獎，各組一名
獎金新臺幣 **10 萬元**，團隊每人獎座一座、指導老師每人感謝狀一面。
- 貳獎，各組一名
獎金新臺幣 **5 萬元**，團隊每人獎座一座、指導老師每人感謝狀一面。
- 參獎，各組一名
獎金新臺幣 **3 萬元**，團隊每人每人獎座一座、指導老師每人感謝狀一面。
- 佳作，各組五名
獎金新臺幣 **1 萬元**，團隊每人每人獎座一座、指導老師每人感謝狀一面。
- 入圍：入圍即頒發入圍證書；入圍未得獎者，獲頒團隊獎金新臺幣 **3,000 元**、指導老師每人感謝狀一面。

◇ 觀眾票選人氣獎

由觀眾網路票選入圍作品，累積票數最高團隊，獲**神腦購物金 3 萬元**，鼓勵添購攝影周邊設備、持續創作，並頒發獎狀予團隊成員及指導老師。

肆、報名

免報名費，請先於基金會官網 www.senao.org.tw 註冊帳號，登入後填寫線上報名表。

一、報名及網路投票日期

報名：6 月 2 日至 8 月 29 日（星期五）中午 12:00 止¹。

入圍²公告：11 月 5 日（星期三），於本基金會官網發佈。

網路人氣投票³：11 月 5 日至 11 月 23 日（星期日）23:59 止。

二、報名資格

1. 依參賽組別規定報名（年齡認定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止）：

- ◇ 社會組：18 歲以上皆可報名。
- ◇ 學生組

- 小學學生組：國小在學學生（應屆畢業生應附該年度畢業證書）。
- 中學學生組：國中、高中職在學學生（應屆畢業生應附該年度畢業證書）。
- 大專學生組：大學、專科在學學生（含碩、博士、在職班，須附在學證明）。

¹ 截止時間以報名系統為準，逾期恕不受理；避免最後一刻網路擁塞，請即早投稿。

² 入圍團隊須配合主辦單位宣傳「神腦原鄉踏查影像紀錄獎」，並出席頒獎典禮。

³ 人氣獎投票活動辦法將另行公告於本基金會官網。

2. 可以個人或團隊形式報名：團隊成員至多 5 人、指導老師⁴至多 3 名。
3. 參賽者限自然人，並以真實姓名報名，每人限報名一次。
4. 未滿 18 歲者，需提供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5. 學生證明：
 - 學生組應屆畢業生請上傳該年度畢業證書。
 - 大專組在學學生：請上傳蓋有該年度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圖檔，或蓋有該年度註冊章之在學證明。
6. 凡中華民國國民或持有效居留證⁵之外籍人士皆可參加。
7. 參賽者應為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人；如與他人共有著作財產權，應經全部著作財產權人同意報名參賽並同意遵守本競賽相關規定。

三、影片規格

1. **正片長度：含片頭片尾字幕為 5 至 30 分鐘以內**，片長不足 5 分鐘或超過 30 分鐘 59 秒者，不符參賽規則，恕無法納入受評範圍。
2. 片花長度：30 秒，總片長僅容許±3 秒為影片輸出時間。
3. 影片畫質：FHD (1920 x 1080 Pixel) 以上規格。
4. 字幕：影片至少須搭配繁體中文字幕。
5. 片頭及片尾：須將主辦單位提供之活動識別影音檔加入正片的片頭及片尾。
6. 若為團隊報名，參賽作品片尾須註明成員名單（含指導老師）及分工項目。
7. 影片完成時間：製作時間須晚於 2024 年 8 月 30 日之後（含）完成，主辦單位有保留認定作品完成時間之權利。

四、繳交資料

至基金會官網 www.senao.org.tw 以繁體中文進行線上報名，並提交以下資料：

1. 紀錄片正片及片花
 - YouTube 連結網址⁶，隱私設定為非公開。
 - 兩支影片檔案請上傳雲端資料夾後，提供資料夾下載連結網址。
2. 檔案名稱：
 - 正片標題：2025 神腦原鄉踏查紀錄片-**組別-片名**
 - 片花標題：2025 神腦原鄉踏查紀錄片(片花)-**組別-片名**
 - 雲端資料夾：2025 神腦原鄉踏查紀錄片-**組別-片名**
3. 橫式劇照至少一張，jpg 格式，檔案大小至少 1MB。
4. SRT (SubRip Subtitle) 字幕檔，以.txt 格式提交。

⁴ 指導老師為技術指導角色，非參賽團隊成員。若無指導老師亦可報名。

⁵ 獲獎之外籍人士須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提供有效居留證副本，及扣繳稅額。

⁶ 報名截止後，在公布得獎名單前，切勿更改 YouTube 連結權限，避免影響評選作業。

5. 全體成員親自簽名之**參賽同意書**⁷，整合為一份 PDF 檔案。
6. 音樂授權書：若作品中使用版權音樂，報名時請一併提供音樂授權書電子檔；若為免費無版權音樂，則無須提供。
7. 備註欄說明：
 - 團隊分工名單（可與片尾名單 / ending credits）相同。
 - 如獲補助，必須於備註欄說明相關經費來源。
8. 入圍後，繳交全體成員親自簽名之作品推廣授權書，整合為一份 PDF 檔案。

伍、評審原則

由主辦單位聘請國內影視相關專家及工作者擔任評審委員，評審階段分為書面審查、評審初選、複選決定入圍名單，及決選確定得獎作品。評選標準如下：

- 主題意識(40%): 透過影像踏查台灣鄉土環境，挖掘土地、文化與生活故事，傳遞人文關懷，喚起地方認同與環境意識。
- 創意表現 (30%): 以獨特視角發現故事或展現原創觀點。
- 敘事技巧 (20%): 影像敘事清晰流暢、具感染力。
- 技術品質 (10%): 攝影、剪輯及聲音運用的整體表現。

陸、注意事項

◇ 報名及參賽資格

1. 凡報名參加競賽即視同本活動之各項規定，主辦單位保有審核報名者資格及修改或終止活動內容之權利，所有變更以官網最新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2. 參賽者須自負報名繳件資料完備、無誤之責任，主辦單位無另行催繳之義務；報名截止後，恕不接受任何補件及更改。
3. 為確保報名符合競賽標準，主辦單位將進行報名資料書面審核，內容不符規定者，將判定報名失敗，不另行通知。
4. 參賽者需保證所填寫報名資料為真實且正確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字號（外籍人士需提供護照/居留證號碼）、通訊地址、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等。
5. 參加本活動即視同作品內容同意提供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及神腦國際（以下合稱「神腦」）非營利使用，包含但不限於公開上映、播送、展示、傳輸、重製或再授權予其他第三人，並應配合神腦簽署授權同意書，倘無法配合視為放棄得獎資格，絕無異議。

◇ 作品規範

6. 參賽者需保證參賽作品及內容係自行創作，並確認擁有其作品版權與著作權；若參賽作品有不符本簡章之規定、抄襲、冒名頂替、內容違反公序良俗情事者，經查證屬實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狀、獎座、證書，

⁷ 參賽者若未滿 18 歲，須取得法定代理人共同簽署授權同意。

以及同時保有法律追訴權。

7. 音樂素材可為原創作品、選用「創用 CC」授權之音樂，或其他合法取得授權之音樂。如涉及相關著作財產權時，需自行取得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並於報名時請一併提供授權書電子檔。
8. 參賽作品不得曾做為商業營利用途之公開播送（包括但不限於實體出版及數位下載）；但參賽作品在投稿前曾被創作者上傳至個人帳號 / 粉絲專頁之 Facebook、YouTube、Instagram、Threads 免費瀏覽不在此限。
9. 參賽作品不得有涉及惡意誹謗、人身攻擊及/或非劇情需要之不雅字眼或內容。
10. 參賽作品若有牴觸相關著作權、肖像權、隱私權、商標權等法令，參賽者應自負全權法律責任，概與主辦單位無涉。

◇ 評審及獎項

11. 若參賽作品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獎項得以「從缺」或「調整名額」；若遇得獎者棄權或遭撤銷資格，主辦單位可依情形斟酌是否遞補。
12. 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後續宣傳作業與活動。
13. 得獎者了解並同意，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及活動透明原則，主辦單位得於公開資料中揭露得獎人之姓名、作品名稱與獎項資訊（包含獎金與獎品內容）。
14.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 \$1,000 元，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獎金、獎品超過（含）2 萬元者，得獎者須扣繳 10% 稅額，外籍人士得依規定扣繳 20% 稅額，填寫並提供相關書面文件，若未能配合，主辦單位有保留獎金、獎品發放之權利。
15. 本活動獎品圖示僅供參考，其顏色、規格、配備等請以實物為準，恕無法指定獎品樣式，亦不得要求更換、轉讓或折換現金。
16. 獎品寄送地址僅限於台灣、澎湖、金門、馬祖。
17. 倘主辦單位於公告得獎名單前發現或認定參賽作品有違反【注意事項】任一情事，主辦單位有權立即取消該參賽作品之參賽資格；若公告得獎名單後發現或認定有上開情事，主辦單位除有權立即取消參賽作品之得獎資格外，並得追回獎金（品）及獎座，參賽者並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包含但不限於主辦單位及其他第三人之損害賠償）。

◇ 活動聯絡窗口

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 江小姐 02-2218-3588 #1563
或來信 taiwansenaoorg@senaoorg.org.tw